

中国改革开放新时期 年鉴

1986 年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中国改革开放新时期 年 鉴

1986 年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2015 ·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改革开放新时期年鉴, 1986 年 / 王振川主编. — 北京: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2015.1

ISBN 978-7-5162-0716-1

I. ①中… II. ①王… III. ①改革开放—中国—1986—年鉴 IV. ①D616-5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20396 号

图书出品人: 肖启明

图书策划: 刘海涛

责任编辑: 石松董理

书 名 / 中国改革开放新时期年鉴 (1986 年)

作 者 / 王振川 主编

出版·发行 / 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

地 址 / 北京市丰台区玉林里 7 号 (100069)

电 话 / 63055259 (总编室) 63057714 (发行部)

传 真 / 63055259

http: //www.npcpub.com

E-mail: mzfz@npcpub.com

经 销 / 新华书店

开 本 / 16 开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印 张 / 57.125 字数 / 1729 千字

版 本 / 2015 年 1 月第 1 版 2015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刷 / 涿州市星河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162-0716-1

定 价 / 800.00 元

出版声明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如有缺页或倒装, 本社负责退换)

《中国改革开放新时期年鉴》编委会

主 任 梁金泉 于友先 王振川

副 主 任 时元弟 方裕谨

编 委 (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大力 于有利 王 海 王玉民 王志国 王国清
艾小平 叶文远 冯维平 闫 迪 吕海辉 朱 洁
刘宏柱 李小波 李永波 李连嘉 张玉盟 张 帆
张光俊 张鸿岐 陈爱民 周 宏 孟 凯 郝 汉
赵 敏 胡宝顺 施丽静 耿殿咏 贾海录 寇立国

主 编 王振川

副 主 编 时元弟 方裕谨 张宝贵 解植锟 任生德

执行副主编 高文鹏 崔 一

特邀编审

金松林 中共中央党史出版社原常务副社长、总编辑

张竹梧 党建读物出版社原总编辑、编审

胡 丹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科研局原局长、编审

黄长军 中国言实出版社原副社长、编审

郑 谦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二研究部原主任、研究员

彭咏梅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科研部原副主任、副编审

卜伟华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科研部原副研究员

张 化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二研究部原主任、研究员

庞 松 中共中央党史研究室第二研究部原副巡视员、研究员

编 辑

李凤英 滕景霞 周 磊 宋 明 程学本

王 琳 沈 建 高 瑗 高 艳 刘 阳

日期索引

【一月】

1月1日	(1)
1月2日	(7)
1月3日	(8)
1月4日	(10)
1月5日	(11)
1月6日	(12)
1月7日	(23)
1月8日	(28)
1月9日	(29)
1月10日	(38)
1月11日	(40)
1月12日	(42)
1月13日	(46)
1月14日	(53)
1月15日	(54)
1月16日	(56)
1月17日	(61)
1月18日	(64)
1月19日	(69)
1月20日	(70)
1月21日	(76)
1月22日	(77)
1月23日	(78)
1月24日	(80)
1月25日	(82)
1月26日	(82)
1月27日	(83)

1月28日	(85)
1月29日	(88)
1月30日	(89)
1月31日	(91)

【二月】

2月1日	(95)
2月2日	(98)
2月3日	(98)
2月4日	(99)
2月5日	(101)
2月6日	(104)
2月7日	(106)
2月8日	(109)
2月9日	(111)
2月10日	(114)
2月11日	(114)
2月12日	(115)
2月13日	(116)
2月14日	(116)
2月15日	(117)
2月16日	(118)
2月17日	(118)
2月18日	(120)
2月19日	(123)
2月20日	(125)
2月21日	(130)
2月22日	(133)
2月23日	(134)

2 月 24 日	(135)	3 月 28 日	(242)
2 月 25 日	(136)	3 月 29 日	(249)
2 月 26 日	(138)	3 月 30 日	(252)
2 月 27 日	(140)	3 月 31 日	(255)
2 月 28 日	(141)		

【四月】

【三月】

3 月 1 日	(147)	4 月 1 日	(258)
3 月 2 日	(149)	4 月 2 日	(260)
3 月 3 日	(150)	4 月 3 日	(269)
3 月 4 日	(151)	4 月 4 日	(271)
3 月 5 日	(153)	4 月 5 日	(275)
3 月 6 日	(158)	4 月 6 日	(277)
3 月 7 日	(160)	4 月 7 日	(278)
3 月 8 日	(162)	4 月 8 日	(280)
3 月 9 日	(163)	4 月 9 日	(291)
3 月 10 日	(164)	4 月 10 日	(294)
3 月 11 日	(169)	4 月 11 日	(296)
3 月 12 日	(174)	4 月 12 日	(301)
3 月 13 日	(177)	4 月 13 日	(315)
3 月 14 日	(181)	4 月 14 日	(317)
3 月 15 日	(182)	4 月 15 日	(319)
3 月 16 日	(186)	4 月 16 日	(334)
3 月 17 日	(187)	4 月 17 日	(337)
3 月 18 日	(189)	4 月 18 日	(340)
3 月 19 日	(191)	4 月 19 日	(342)
3 月 20 日	(198)	4 月 20 日	(343)
3 月 21 日	(199)	4 月 21 日	(344)
3 月 22 日	(202)	4 月 22 日	(351)
3 月 23 日	(205)	4 月 23 日	(355)
3 月 24 日	(212)	4 月 24 日	(357)
3 月 25 日	(214)	4 月 25 日	(359)
3 月 26 日	(231)	4 月 26 日	(365)
3 月 27 日	(241)	4 月 27 日	(366)
		4 月 28 日	(366)

4月29日	(368)	5月31日	(441)
4月30日	(371)		

【六月】

【五月】

5月1日	(378)	6月1日	(446)
5月2日	(379)	6月2日	(448)
5月3日	(379)	6月3日	(449)
5月4日	(381)	6月4日	(450)
5月5日	(383)	6月5日	(453)
5月6日	(389)	6月6日	(456)
5月7日	(391)	6月7日	(459)
5月8日	(392)	6月8日	(460)
5月9日	(395)	6月9日	(461)
5月10日	(396)	6月10日	(463)
5月11日	(399)	6月11日	(465)
5月12日	(399)	6月12日	(469)
5月13日	(400)	6月13日	(469)
5月14日	(401)	6月14日	(474)
5月15日	(403)	6月15日	(475)
5月16日	(406)	6月16日	(476)
5月17日	(407)	6月17日	(480)
5月18日	(408)	6月18日	(482)
5月19日	(408)	6月19日	(483)
5月20日	(409)	6月20日	(485)
5月21日	(414)	6月21日	(490)
5月22日	(418)	6月22日	(493)
5月23日	(419)	6月23日	(494)
5月24日	(423)	6月24日	(499)
5月25日	(425)	6月25日	(501)
5月26日	(426)	6月26日	(507)
5月27日	(431)	6月27日	(508)
5月28日	(431)	6月28日	(511)
5月29日	(435)	6月29日	(513)
5月30日	(437)	6月30日	(516)

【七月】

7月1日	(520)
7月2日	(521)
7月3日	(523)
7月4日	(525)
7月5日	(527)
7月6日	(529)
7月7日	(531)
7月8日	(532)
7月9日	(532)
7月10日	(536)
7月11日	(538)
7月12日	(539)
7月13日	(540)
7月14日	(540)
7月15日	(541)
7月16日	(542)
7月17日	(544)
7月18日	(545)
7月19日	(545)
7月20日	(546)
7月21日	(547)
7月22日	(547)
7月23日	(548)
7月24日	(550)
7月25日	(550)
7月26日	(551)
7月27日	(552)
7月28日	(552)
7月29日	(554)
7月30日	(555)
7月31日	(555)

【八月】

8月1日	(562)
8月2日	(563)
8月3日	(563)
8月4日	(565)
8月5日	(565)
8月6日	(566)
8月7日	(567)
8月8日	(568)
8月9日	(568)
8月10日	(569)
8月11日	(570)
8月12日	(570)
8月13日	(572)
8月14日	(572)
8月15日	(573)
8月16日	(575)
8月17日	(576)
8月18日	(577)
8月19日	(578)
8月20日	(580)
8月21日	(582)
8月22日	(583)
8月23日	(585)
8月24日	(585)
8月25日	(585)
8月26日	(587)
8月27日	(587)
8月28日	(589)
8月29日	(590)
8月30日	(590)
8月31日	(591)

【九月】

9月1日	(592)
9月2日	(594)
9月3日	(598)
9月4日	(600)
9月5日	(602)
9月6日	(610)
9月7日	(611)
9月8日	(612)
9月9日	(614)
9月10日	(622)
9月11日	(626)
9月12日	(628)
9月13日	(628)
9月14日	(629)
9月15日	(630)
9月16日	(632)
9月17日	(632)
9月18日	(634)
9月19日	(636)
9月20日	(636)
9月21日	(638)
9月22日	(638)
9月23日	(639)
9月24日	(640)
9月25日	(644)
9月26日	(648)
9月27日	(649)
9月28日	(650)
9月29日	(656)
9月30日	(658)

【十月】

10月1日	(660)
10月2日	(660)
10月3日	(661)
10月4日	(662)
10月5日	(664)
10月6日	(665)
10月7日	(665)
10月8日	(667)
10月9日	(667)
10月10日	(669)
10月11日	(670)
10月12日	(672)
10月13日	(673)
10月14日	(676)
10月15日	(676)
10月16日	(676)
10月17日	(678)
10月18日	(680)
10月19日	(682)
10月20日	(684)
10月21日	(685)
10月22日	(687)
10月23日	(690)
10月24日	(692)
10月25日	(694)
10月26日	(695)
10月27日	(696)
10月28日	(697)
10月29日	(699)
10月30日	(701)
10月31日	(702)

【十一月】

11 月 1 日	(705)
11 月 2 日	(706)
11 月 3 日	(708)
11 月 4 日	(711)
11 月 5 日	(714)
11 月 6 日	(715)
11 月 7 日	(716)
11 月 8 日	(718)
11 月 9 日	(730)
11 月 10 日	(732)
11 月 11 日	(737)
11 月 12 日	(740)
11 月 13 日	(747)
11 月 14 日	(749)
11 月 15 日	(750)
11 月 16 日	(752)
11 月 17 日	(753)
11 月 18 日	(757)
11 月 19 日	(762)
11 月 20 日	(763)
11 月 21 日	(767)
11 月 22 日	(768)
11 月 23 日	(770)
11 月 24 日	(771)
11 月 25 日	(774)
11 月 26 日	(779)
11 月 27 日	(783)
11 月 28 日	(787)
11 月 29 日	(791)
11 月 30 日	(793)

【十二月】

12 月 1 日	(797)
12 月 2 日	(800)
12 月 3 日	(826)
12 月 4 日	(831)
12 月 5 日	(832)
12 月 6 日	(838)
12 月 7 日	(845)
12 月 8 日	(846)
12 月 9 日	(851)
12 月 10 日	(853)
12 月 11 日	(853)
12 月 12 日	(856)
12 月 13 日	(859)
12 月 14 日	(860)
12 月 15 日	(861)
12 月 16 日	(862)
12 月 17 日	(863)
12 月 18 日	(863)
12 月 19 日	(865)
12 月 20 日	(867)
12 月 21 日	(872)
12 月 22 日	(872)
12 月 23 日	(874)
12 月 24 日	(875)
12 月 25 日	(876)
12 月 26 日	(881)
12 月 27 日	(884)
12 月 28 日	(891)
12 月 29 日	(892)
12 月 30 日	(899)
12 月 31 日	(901)

1月1日

《人民日报》发表社论《让愚公精神满神州——一九八六年元旦献词》

金钟高歌,我们跨过旧岁与新年的分界线,跨过第六个五年计划与第七个五年计划的分界线,迎来1986年!

过去的五年,是全国上下沿着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指引的方向,发扬愚公精神,团结一致,克服困难,开拓前进的五年。这五年,我们深入进行了拨乱反正,坚定地把全党工作的重点转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逐步开展了由农村而城市的经济体制的全面改革。我们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一心一意搞四化,集中力量发展生产力,开始找到一条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路子。这五年我们干得很不错,政治上安定团结的局面日益巩固,经济上腾飞的势头正在发展,人民群众的生活逐步改善,是新中国成立以来最好的时期之一。

今后五年是执行“七五”计划的五年,我们完全有条件比前五年干得更好。我们有了更加一致的思想认识,有了更加雄厚的物质基础,有了比过去更明确、更配套的政策,有了更加合理的干部结构,有了更加有利于四化建设的国际环境。总之,现在大政方针已定,客观条件很好,关键在于尽最大努力,实事求是、扎扎实实地干,把宏伟的蓝图变成灿烂的现实。全国上下更加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加强组织纪律,继续发扬愚公精神,最为重要。

我们说的愚公精神,就是坚忍不拔、埋头苦干、锲而不舍、知难而进,不达目的决不停止。我们的民族,我们的革命队伍是有这种精神的。抗日战争、解放战争的胜利,就是在党的领导下,用愚公精神改造旧世界的胜利。现在建设社会主义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繁荣富强的中国,是需要万众一心,胼手胝足,顽强奋斗,需要全国上下都来学习、掌握科学文化技术,注重经济效益,做新时代的愚公。

“人心齐,泰山移”。发扬愚公精神,思想认识要一致。过去的五年,我们所以能取得重大成就,是因为党的一系列重大决策的正确,广大干部、群众对这一系列重大决策认识的一致。现在讲统一思想,首先是对当前改革的形势和任务要有正确的认识。改革是我们党的首要任务。改革不可能一蹴而就,不可能一帆风顺,只能在探索中,在克服艰难险阻中,在解决新的不协调中,一步一步地前进。去年的改革,无论城乡都迈出了一大步,达到了年初提出的“慎重初战,务求必胜”的要求。今年主要是巩固、消化、补充已有的改革成果,

兴利除弊,解决突出的问题,使改革发挥出更好的效益;同时要认真调查研究,进行探索试点,为明年的改革再迈出重要的一步做好准备。认识一致了,齐心协力去干,就能转化为巨大的物质力量。

发扬愚公精神,要提倡不说空话,多做实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现在,在我们的干部队伍中,有些人官僚主义严重,嘴上说得好听,遇事互相推诿,把本来可以办好的事情搞坏;少数人甚至搞不正之风,引起广大群众的不满;也有一些人,夸大某些消极现象,散布悲观情绪。要把社会主义现代化事业推向前进,就要兢兢业业,奋发图强,就要树正气、刹歪风。当前,继续认真搞好基层单位的整党工作,具有重大的意义。各级领导机关、各级领导干部要起表率作用,一切正直的共产党员要为实现党风和社会风气的根本好转,搞好物质文明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作出最大的努力。

过去的一年,我国在外交方面也取得了新的胜利。在新的一年里,我们要继续实行独立自主的、和平的、开放的对外政策,加强同一切对我国实行平等互利政策的国家的合作,加强同全世界一切爱好和平的人民的团结,反对军备竞赛,维护世界和平。

未来的五年很重要。如果经过这五年,使改革继续顺利前进,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地发展,又把党风和社会风气搞好,我们实现十二大提出的本世纪末的宏伟目标,就有了充分的把握。让我们发扬愚公精神,团结一致,艰苦奋斗,创造新的业绩,创造美好的未来!

中共中央总书记胡耀邦在西沙群岛同守备部队指战员欢度新年

胡耀邦在西沙永兴岛同守备部队和当地的二百多名干部见了面。他高度赞扬西沙的干部、战士不畏艰苦、不怕困难、严守纪律的精神。

解放军海军司令员刘华清和广州军区政委张仲先陪同看望。

全国政协在全国政协礼堂举行新年茶话会

党和国家领导人乌兰夫、习仲勋、胡启立、田纪云、乔石、姚依林、陈丕显等出席茶话会。全国政协副主席杨静仁宣布茶话会开始,并代表政协全国委员会主席邓颖超向参加茶话会的各位委员、各位来宾致以节日的问候。

国家副主席乌兰夫在会上讲话。

各民主党派、全国工商联、全国台联负责人屈武、楚图南、胡子昂、雷洁琼、沈其震、黄鼎臣、周培源、苏子衡、郑坚先后发言,无党派人士缪云台的发言由程思远代读。

各界代表发言之后,参加茶话会的宾客们欣赏了

艺术家们当场表演的独唱、相声、京剧清唱等节目。

出席茶话会的还有刘澜涛、程子华、许德珩、班禅额尔德尼·确吉坚赞、严济慈、荣毅仁、叶飞、廖汉生、钱昌照、杨成武、包尔汉、费孝通、赵朴初、马文瑞、茅以升。中共中央统战部长阎明复、全国政协代秘书长周绍铮、政协全国委员会常委、委员、各民主党派、全国工商联、全国台联负责人以及在京的部分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和一些知名人士也参加了茶话会。

国家副主席乌兰夫在全国政协新年茶话会上的讲话

今天,大家欢聚一堂,喜庆新的一年来临。我代表党中央、国务院向在座各位,向各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和一切爱国人士,向全国各族人民,向台湾同胞、港澳同胞和海外侨胞,致以节日的问候,祝贺大家新年快乐!

过去的一年,形势喜人。政治上安定团结,经济上欣欣向荣。去年是我国以城市为重点的全面经济体制改革的第一年,我们按照慎重初战,务求必胜的原则,迈出了重要的一步,收到了良好的效果。在农村,改变了实行三十多年的统购派购制度,有计划地调整了产业结构,促进了商品经济和乡镇企业的发展,农民收入有较大幅度的增长。在城市,物价改革和工资改革迈出了第一步,正在纳入新轨道。轻重工业协调发展,去年一度出现的工业生产速度过高、基建规模过大、消费资金增长过猛等问题,经过加强宏观管理,已初步得到控制。预计财政收支可以实现平衡,消除赤字。科技、教育、国防等方面的改革逐步展开,外事工作和对外经济、科技和文化交往也取得了重大的进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得到进一步加强。整党工作正在继续深入进行。去年我们召开了党的全国代表会议,提出了制定“七五”计划的建议,特别是进一步实现了中央领导机构成员的新老交替,这对我们党和国家的长治久安和顺利发展具有深远意义。事实充分说明,当前形势很好,改革是成功的。

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在大好形势下还存在不少问题,新的经济体制刚刚开始建立,具体政策还不完全配套,管理部门还不能一下子做到宏观控制适度,微观获得合理。因此,在改革过程中出现一些新的问题是难以完全避免的。对这些问题,只有认真总结经验,继续深入改革才能逐步解决,决不能走回头路。

朋友们、同志们,在新的一年里,我们将根据中共中央的建议,制订“七五”计划,对各项体制改革、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作出部署。继续坚持改革,进一步巩固、补充和消化改革的成果,存利去弊,着重解决好改革中出现的突出问题,并进行探索试点,为下一个年

度的改革再迈出重要的步伐做好准备。同时,继续控制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确保国家重点项目;继续坚持“无粮不稳”、“无工不富”、“无商不活”,互相促进,协调发展的方针,大力推广和运用先进的科学技术,逐步增加农业投资,使农业稳定增长;对贫困地区,实行更灵活、更开放的政策,重点使用财力、物力,切实帮助他们解决温饱问题。

在新的一年里,在搞好物质文明建设的同时,要大力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从根本上促进党风、社会风气的好转。为了实现党风的根本好转,中央要求各级领导干部要认真克服官僚主义,少说空话,多做实事。我们要先从中央党政军机关和北京市机关抓起,从领导干部抓起,为全国作出好的榜样。我们也希望各民主党派和无党派人士帮助我们搞好党风。中央要求新闻、出版、电影、电视、文艺等单位,要端正业务指导思想,把社会效益放在第一位,多生产反映时代要求和鼓舞人民前进的精神食粮,为两个文明建设作出贡献。

安定团结是推进经济改革和对外开放、加强两个文明建设的一个最重要、最根本的条件,全党和全国各族人民一定要像爱护自己的眼睛一样,维护全党和全社会的安定团结,巩固和发展大好形势。

在新的一年里,我们还将继续按照“一国两制”的构想,为完成祖国的统一大业而努力。希望海峡两岸同胞、海外侨胞和朋友们都能为此作出贡献。

朋友们、同志们,80年代的前五年胜利度过了,80年代后五年的光荣历史任务又落在我们的肩上。今年是“七五”计划的头一年,做好这一年的各项工作将为后四年的发展创造有利条件。在过去团结奋斗的几年里,我们和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肝胆相照,荣辱与共”,共同开创了一个可喜的新局面。在再展宏图的征途中,我们大家更需要亲密合作、群策群力,发扬愚公精神,扎扎实实地把各项大事办好。让我们为实现“七五”计划,为实现党风和社会风气的根本好转,为祖国的统一,共同奋斗吧!

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出《关于1986年农村工作的部署》

总的要求是:落实政策,深入改革,改善农业生产条件,组织产前产后服务,推动农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发展国民经济以农业为基础,必须坚定不移地把它作为一个长期的战略方针。

“七五”计划要求粮食总产达到9000亿斤,保持人均800斤左右。这是生产水平的一个新阶梯,只有依靠科学,增加投入,提高单产,并适当稳定面积,才能

保证实现。

农村经济改革还远未达到既定的目标。改革既要有破又要有立,完善流通体制和合作体制,调整产业结构,都还有大量的工作要做。这些工作做不好,改革就会有中断的危险。改革中遇到的种种难题,要靠深入改革来解决,后退是没有出路的。

各级领导和每个部门都要把改变贫困地区面貌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当前应把重点放在帮助那些至今尚未解决温饱的最困难地区。

各地各部门要维护党的政策的严肃性,提高执行政策的自觉性,在重大政策问题上不得各行其是。

新的形势和任务

(一)我国农村在实行了联产承包责任制之后,去年又在改革农产品统派购制度、调整产业结构方面迈出了重大的一步,成效十分显著。最主要的标志是农村经济搞活了。广大农民为适应市场需求而生产的积极性日益提高,商品经济的横向联系有所发展,一向比较薄弱的林、牧、渔业和加工、服务业得到加强,农村正沿着综合经营、协调发展的道路前进。去年尽管遭受较大自然灾害,并且有计划地调减了粮棉播种面积,粮棉产量下降,但仍然能够满足市场需求,其他作物普遍增产,农村社会总产值和农民收入仍然有较大的提高。农村经济的持续上升,为整个国民经济的改革和发展创造了良好条件。实践证明,农村改革的方针政策是正确的,必须继续贯彻执行。

(二)近几年农业增长的速度是罕见的,这主要是经过改革使原有的增产潜力集中迸发的结果。今后农业转向持续稳定的发展,将取决于政策的稳定和不断完善,农民积极性的不断提高,农业生产条件的不断改善。应当看到,农业现有的物质技术基础还十分脆弱,一部分地区农民种粮的兴趣有下降的迹象,在农村经济新旧体制交替过程中出现了许多不协调现象,城乡改革汇合后各方面利益关系的调节更为复杂。摆在我们面前的难题是很多的。但是,只要把业已开始的改革坚持下去,把党的各项政策认真加以落实,调动起一切积极因素,难题再多,也会一个一个地得到解决。

1986年农村工作总的要求是:落实政策,深入改革,改善农业生产条件,组织产前产后服务,推动农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进一步摆正农业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

(三)发展国民经济以农业为基础,不但反映经济规律,也反映着自然规律,必须坚定不移地把它作为一个长期的战略方针。我国是十亿人口、八亿农民的大国,决不能由于农业情况有了好转就放松农业,也不能因为农业基础建设周期长、见效慢而忽视对农业的投资,更不能因为农业占国民经济产值的比重逐步下降

而否定农业的基础地位。作为发展中国家,我们在工业化过程中,必须力求避免出现农业停滞的现象。

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党坚持以农业为基础这个方针,取得确实效果。随着情况的发展变化,继续坚持这一方针,必须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为保持工业与农业的均衡发展,从“七五”计划开始,国家对农业基本建设的投资和农业事业费,将适当增加;国家从征收的乡镇企业所得税和工商税的增长部分中,拿出一部分用于扶持农业;从乡镇企业征收的奖金税归乡财政掌握(没有乡财政的由县财政代管),也用于农业,不准挪用。为鼓励农民种粮的积极性,对于粮食合同定购方法将不断加以改进,并稳定农用生产资料的销售价格,继续实行对农用生产资料的补贴,对有困难的小化肥厂减免税收,以便降低化肥销价。为提高农民扩大资金积累的能力,对农民的税收要控制在合理的水平上,并严格禁止乱摊派、乱收费;要支持农民发展多种经营,广开生产门路,实行“以工补农”。乡镇企业的贷款,应按地区按行业按用途区别对待,对应当鼓励的行业和后进地区,对流动资金和技术改造,可适当放宽。责成有关部门,首先是综合部门,根据上述方针,分别提了实施方案,报国务院批准执行。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以及各县,要保证用好中央各项农业资金,不应挪用。地方财政也要尽可能多拿出一部分钱投入农业,扭转一些地方农业投资递减的现象。水利投资要尽快恢复到1980年财政包干时的水平。

依靠科学,增加投入,保持农业稳定增长

(四)“七五”计划要求粮食总产达到9000亿斤,保持人均800斤左右。这是生产水平的一个新阶梯,只有依靠科学,增加投入,提高单产,并适当稳定面积,才能保证实现。

必须努力提高土地生产力。化肥供应量应逐年有所增加,同时扭转近年忽视有机肥的倾向。增加土壤有机质。继续加强江河治理,改善农田水利,对已有工程进行维修、更新改造和配套。要有计划地改造中低产田。建立必要的劳动积累制度,完善互助互利、协作兴办农田建设的办法。随着农民向非农产业转移,鼓励耕地向种田能手集中,发展适度规模的种植专业户。

为扶持畜牧业和水产业的发展,应加强商品生产基础设施和草场、远洋渔业设施的建设,建立良种繁育、饲料、防疫、产品加工、贮运、销售等服务体系,逐步形成相对集中的商品生产区。发展林业要持之以恒,以短养长,当前要着重搞好中幼林抚育和速生丰产林建设。

在沿海地带和其他有条件的地区,建立一批新的农产品、特产品和乡镇企业小商品出口基地,发展创

汇农业,先一步把农村产业引向高质量、高标准的新水平。

各地,首先是县一级,要继续做好农业资源调查和农业区划,做好社会经济调查,制定本地区综合发展规划,充分发挥地区优势,全面发展地方经济。

有关部门,应于今年内制定:严格控制非农建设占用耕地的条例,小城镇规划、建设、管理条例,以及水土保持和农村环境保护的具体措施,报国务院批准实施。

(五)农村建设资金,除国家增加农业投资外,主要靠农村自身的积累。提倡各地合作经济组织从当年收入中适当提取公共积累,建立固定资产折旧制度。鼓励群众投资兴建各种生产设施。人民银行、农业银行要制定不同区域和产业的信贷政策,支持产业结构调整 and 农业技术改造。中央去年一号文件对信用社规定的各项政策和国务院有关信用社体制改革的各项规定,应逐项落实。要分别地区适当降低信用社提存准备金比例,不得向信用社下达指令性转存款指标,保证信用社多存多贷。积极发展农村各种保险事业。

(六)科学技术必须为农村经济服务,发展农村经济必须依靠科学技术,这应当作为一条重要方针而突出起来。

在当前,要着重发展适用于我国农业的新品种、新技术、新机具和新材料,促进多种经营各部门的技术改造,不断提高产品产量和质量,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劳动生产率。

重视建立和健全各级农业科研、教育、信息、技术推广和经营管理等服务组织。逐步合理调整农业科研机构的方向、任务和布局,发展县的试验示范、推广、培训相结合的农业技术推广中心,加强农业第一线的技术推广工作。对农民的技术服务应以无偿或低偿为主。

中央和国务院批准由国家科委组织实施的“星火计划”,将在“七五”期间开发一百类适用于乡镇企业的成套技术装备并组织大批量生产,建立五百个技术示范性乡镇企业,为他们提供全套工艺技术、管理规程、产品设计和质量控制方法,每年短期培训一批农村知识青年和基层干部,使之掌握一两项本地区适用的先进技术。这是发展科技服务的一种好形式。各级科技、教育与经济部门,应为实现这个计划密切协作,并本着这个方向,各自作出类似计划,加速农村各业的技术改造。

有关科研机构和院校,在搞好适用技术研究推广的同时,要注意部署中长期的研究课题,充实科学储备。

深入进行农村经济改革

(七)农村经济改革还远未达到既定的目标。改革既要破又要立,完善流通体制和合作体制,调整产

业结构,都还有大量的工作要做。这些工作做不好,改革就会有中断的危险。改革中遇到的种种难题,要靠深入改革来解决,后退是没有出路的。

(八)农产品统派购制度的改革,涉及生产者、经营者、消费者等各个方面的利益,在前进的步伐上需要与城市改革相互协调。今年,努力的重点是围绕已经实行的政策,加强后续工作,以巩固和扩大改革的成果。

把粮食统购改为合同购,是粮食收购制度的重大改革,只能逐步完善,不可因为粮食生产出现年度性波动就动摇改革的方向。为了保护 and 鼓励农民生产和交售粮食的积极性,将适当减少合同定购数量,扩大市场议价收购比重,并对签订合同的农民按平价供应一定数量的化肥,给予优先贷款。在调整合同定购数量时,要注意照顾那些粮食增产潜力大、其他生产门路少的地区。在经济发达地区,粮食合同定购数量应保持稳定,主要通过乡镇企业“以工补农”方式,对生产和交售粮食的农民给予合理的补偿。

为了合理调节粮食调出省与调入省之间的经济利益,促进粮食流通,发挥各自的优势,从1986年度起,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实行粮食调拨包干,并对调拨价格和财政补贴办法作适当调整。包干以外需要调出、调入的粮食,由各地区自行协商议价购销。

责成商业部和财政部尽快就上述两项工作提出实施方案,报国务院批准下达。各地应本着上述精神,结合本地情况,把工作做细做实。

大城市要把蔬菜和副食品的生产、供应放在重要位置。要继续抓好近郊蔬菜生产,逐步开辟远郊蔬菜基地和外埠专项蔬菜基地,做到近郊为主,远郊为辅,外埠调剂,保证供给。要积极建立各种形式的蔬菜和副食品批发市场,为大批量农产品进城创造条件。

以农产品为原料的加工厂,要从多方面为原料产地提供服务,帮助农民按工厂要求提供产品,逐步做到以加工指导生产、带动生产。农民和工厂签订合同,双方互惠,利益共享。

集体林区木材和牧区畜产品要坚持放开,不要退回去。各地要针对放开后出现的新情况,采取积极措施加以疏导,使木材和畜产品的生产和流通尽快步入正轨。

流通领域必须坚持实行多渠道经营。国营商业定要加快改革的步伐,增强经营活力,解决流通费用过高的问题,利用自己的条件,掌握必要的货源,积极参与市场调节,发挥平衡供求的作用。

(九)在调整产业结构中,要正确处理粮食生产和多种经营的关系。粮食是关系国计民生的不可替代的重要产品,粮食生产必须得到切实保证。粮食又是低赢利的商品,农民要靠多种经营来补充收入,因此,

粮食生产与多种经营必须统筹兼顾,密切结合,相互促进。

以往单一抓粮食生产,并没有达到更快增产粮食的目的,反而造成农村经济停滞的局面。近几年开展了多种经营,包括发展经济作物,发展林、牧、渔业,发展农村工业、建筑业、运输业、服务业等,结果,粮食增产速度大大加快,农村经济全面繁荣。

在我国条件下,农业和农村工业必须协调发展,既不可以工挤农,也不可以农挤工。应当指出,不发展农村工业,多余劳力无出路,也无法以工补农。反之,没有农业提供不断增多的食品和原料,农村工业也难以持续发展。这两种结果,都会影响经济增长和社会安定。

乡镇企业在短短几年时间里,产值已达两千亿元以上,吸收劳力六千万人,为我国农村克服耕地有限、劳力过多、资金短缺的困难,为建立新的城乡关系,找到了一条有效的途径。这证明它是有强大生命力的,具有重要的经济和政治意义。中央各部门和各地方,都应当积极扶持,合理规划,正确引导,加强管理,使之保持健康发展。

(十)农村商品生产的发展,要求生产服务社会化。因此,完善合作制要从服务入手。我国农村商品经济和生产力发展,在地区之间、产业之间是参差不齐的,农民对服务的要求也是各式各样的,不同内容、不同形式、不同规模、不同程度的合作和联合将同时并存。决不可“一刀切”,更不可采取政治运动的方法去推广。

近几年出现了一批按产品或行业建立的服务组织,应当认真总结经验,逐步完善。各地可选择若干商品集中产区,特别是出口商品生产基地,鲜活产品的集中产区,家庭工业集中的地区,按照农民的要求,提供良种、技术、加工、贮运、销售等系列化服务。通过服务逐步发展专业性的合作组织。

地区性合作经济组织,应当进一步完善统一经营与分散经营相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家庭承包是党的长期政策,决不可背离群众要求,随意改变。可是,有些地方没有把一家一户办不好或不好办的事认真抓起来,群众是不满意的。应当坚持统分结合,切实做好技术服务、经营服务和必要的工作。

由于各地社会经济条件差异较大,统分结合的内容、形式、规模和程度也应有所不同。在集体家底甚薄,生产比较单一,产品主要用于自给的地方,要从最基础的工作做起,切实帮助农户解决生产和流通中的困难,逐步充实合作内容。在经济比较发达,集体企业已有相当基础的地方,要充分利用统一经营、统一分配的条件,加强农业的基本建设和技术改造,适当调整经营规

模,促使农工商各业协调发展。

供销合作社承担着大量农产品的收购以及生产和消费资料供应的繁重任务。为适应农民发展商品经济的要求,必须加快改革步伐,彻底成为农民群众的合作商业。国家对各级供销社在财政、税收、信贷、人事制度等方面,都要按集体所有制的合作商业对待,并给予必要的优惠。供销合作社全国理事会应本着上述原则,尽快提出进一步改革的方案。

(十一)社会主义的公有制为全体劳动者提供了劳动条件和发展机会,国家又掌握着调节社会收入的手段,这是实现共同富裕,避免两极分化的根本保证。但由于劳动者之间和地区之间所处的具体条件不同,出现先富后富和富裕程度的差别则是不可避免的。我们在政策上既要坚持共同富裕的方向,又应承认发展的差别,允许一部分人、一部分地区先富起来,这才有利于推动社会进步。平均主义的办法只会抑制生产发展,导致共同贫困,是不可取的。我们在认识上必须把社会主义发展中先富后富的差别,同私有制条件下的两极分化区别开来。

个体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的必要补充,在农村允许它存在并有所发展,就会出现生产资料占有的某些差别。只要采取适宜的政策,进行必要的调节,就可以使这种差别保持在社会所允许的限度,而不会构成对社会主义基础的威胁。要鼓励各类专业户勤劳致富,但不可人为地“垒大户”。

总之,一定要允许一部分人先富起来,也一定要注意发展合作制度,实行税收调节,做好扶贫工作,并完善法制,保护合法权益,制止非法牟利,发展生产力,走向共同富裕。

切实帮助贫困地区逐步改变面貌

(十二)我国农村在自然条件和社会历史条件下存在着较大的不平衡性。改变一部分地区的贫困面貌,必须做艰苦的工作和长期的努力。各级领导和每个部门都要提高认识,转变作风,重视这些地区的工作,把改变贫困地区面貌摆上重要议事日程。

改变贫困地区面貌,需要从实际出发,分别情况,分级负责,分批治理。当前应把重点放在帮助那些至今尚未解决温饱的最困难地区,经过调查,作出规划,拨出资金,采取有效措施,使之尽快得到温饱,逐步走上能够利用本地资源优势,自力更生发展生产、改善生活的道路。在一般的贫困地区,主要是落实政策,端正生产方针,在开发林、牧、矿业及其他土特产方面给予必要的支持,把经济搞活。

(十三)国家拨给各省、自治区的支持贫困地区资金,都要进行清理,由省、自治区政府统一安排使用,做出规划,经过论证,落实到具体项目,组织资金、技术、

人才配套支持。

(十四)设在贫困地区的国营厂矿,应扩散产品,积极帮助发展乡镇企业。国家无力经营的山林、草场、水面,可以承包给当地群众经营,也可以划出部分资源与当地群众联营。鼓励发达地区到贫困地区兴办企业。贫困地区的农、林、牧、副、土特产品,除国务院规定的个别品种外,都可以自由销售。

(十五)国务院和有关省、自治区都要建立贫困地区领导小组,加强领导。利用各种渠道为贫困地区培养干部,同时从中央、省、地三级机关抽调一批优秀干部并组织志愿服务者到贫困地区工作。

加强领导,改进领导

(十六)这几年,中央对农村工作连续发出了一系列重要政策文件。各地各部门认真执行,为推动农村改革作出了应有的贡献。但是,在若干问题上,也存在思想不统一,工作不适应,对新事物支持不够,对中央政策执行不力的情况,必须加以克服。今后,各个地方和各个部门要维护党的政策的严肃性,提高执行政策的自觉性,在重大政策问题上不得各行其是。修改不适合情况的过时政策,必须通过民主集中程序。需要变通执行的,也必须请示报告,经过批准。执行中遇到困难时,要调查研究,积极探索,发挥主动精神,不能知难而退。

(十七)农村的改革和商品经济的发展,需要城乡配合,多部门协同。为了有利于协调一致,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都要采取具体措施,加强对农村经济的协调指导。

县一级的综合改革试点,要继续进行,在有条件的地方,可以逐步推开。

农村实行政社分设后,乡政府领导全乡的经济工作只能从行政角度进行。必须尊重合作经济组织和企业的自主权。要逐步建立乡财政。

在农村经济工作中,领导的主要任务就是为基层服务,为农民服务。提倡办实事,讲实效,不务虚名,反对浮夸,尤其要反对那种为了对付上级而弄虚作假的不良行为。各级干部,都应当深入基层,访贤问计,帮贫致富,逐乡、逐村地办好几件实事,务求必成,把工作落实到千家万户。

(十八)农村整党正根据中央整党指导委员会的通知逐步展开。在整党中,对于积极带领群众一道致富的党员,要予以表扬;对于个人勤劳致富的党员,要予以保护;对于少数以权谋私,采取不法手段牟取暴利的干部、党员,要分别情况,严肃处理。通过整党加强农村党的建设,发挥基层党组织在农村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的战斗堡垒作用,建立经常的思想政治工作,树立社会主义的道德风尚。一部分村庄,组织涣散、

工作无人负责,要采取措施限期改变。村干部要有明确的责任制和合理的报酬。

农村经济的稳定发展对国民经济的全局至关重要,对实现本世纪末小康目标更具有决定的意义。中央希望各级领导和各有关部门,密切协同,奋发努力,促进农村经济的全面振兴,夺取农村改革的全面胜利。

中共中央书记处书记余秋里在广州会见香港爱国知名人士霍英东

国务院全国工业普查领导小组宣布第二次全国工业普查正式开始

林业部负责人就《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施行一年以来的情况和深入贯彻的有关问题发表谈话

负责人说,《森林法》施行一年来,全国各地做了大量工作。普遍进行了深入细致的宣传,广大干部群众增强了法制观念,有力地促进了林业生产建设。许多地方根据《森林法》的有关规定,加强了林业执法机构的建设。不少地方相应地设立了林政管理机构,在基层配备了一定数量的林政员。在重点林区初步形成了一支拥有三万多名干警的林业公安队伍。各地坚持以法治林,查处了一批破坏森林的案件,表扬奖励了一批护林有功人员。总的来讲,《森林法》实施一年来效果是好的。广大群众是积极支持和拥护的。

林业部负责人说,目前,林业管理体制已经发生了许多有益于治山兴林的变化。在林业改革正在继续深入、稳步发展的新形势下,进一步宣传贯彻《森林法》,运用法律手段保护林业改革,维护林农的合法权益,就显得更为重要了。

他说,施行《森林法》包括两个方面的工作,即合法的权益要坚决维护;违法的行为要严厉制裁。把这两方面的工作做好了,才能充分发挥《森林法》的威力,才能巩固和扩大林业改革的成果。现在有些人认为集体林区放开了,“限额采伐”的原则就可以废除了,这是不对的。为了合理利用森林资源,做到青山常在,富山富民,保证林业改革既有冲劲又有后劲,一定要依据《森林法》,采取过硬措施,落实限额采伐、凭证采伐。

这位负责人指出,当前林区存在的一个重要问题是,基层林政管理薄弱,制度也不健全。加强基层的林政管理,建立、健全基层执法机构,把问题解决在萌发状态,解决在基层,是执行好《森林法》的关键。希望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主管部门,特别是县一级的领导予以重视,配备好林政管理人员,支持、督促做好这方面的工作。最后,他要求各地林业部门在认真落实